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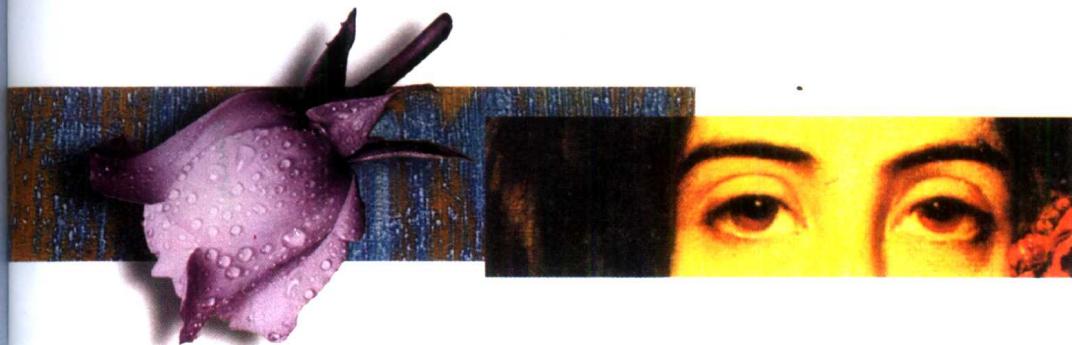
乔治·桑  
爱情小说精选 1

林珍妮 陈淑真 译

重庆出版社

THE SELECTION OF  
LOVE STORIES WRITTEN  
BY GEORGE SAND

重庆出版社 ▲



乔治·桑  
爱情小说精选 1  
林珍妮 陈淑真 译

THE SELECTION OF  
LOVE STORIES WRITTEN  
BY GEORGE SAND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乔治·桑爱情小说精选 1 / (法) 乔治·桑著；林珍妮、陈淑真译，重庆：重庆出版社，2001.1

ISBN 7-5366-5117-1

I. 乔... II. ①乔... ②林... III. 长篇小说—作品集—法国—近代 IV.I565.4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0) 第 58624 号

### ▲ 乔治·桑爱情小说精选 1

林珍妮 陈淑真 译

---

责任编辑 陈建军

封面设计 金乔楠

技术设计 张 进

---

重庆出版社出版、发行

(重庆长江二路 205 号)

新华书店经销

陕西安康天宝印务公司印刷

---

开本 850×1168 1/32 印张 10.125

字数 225 千 插页 5

2001 年 1 月第 1 版

2001 年 1 月第 1 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3000

---

ISBN 7-5366-5117-1 / I·1000

定价：15.00 元

(全套定价：60.00 元)

贺拉斯



g Saar



## 出版说明

必须相信贺拉斯是一个很真实很普遍的现代典型人物，因为这本书为我招惹了成打不折不扣的敌人。这些与我素昧平生的人声称，他们在书中人物身上找到了自己。因为我残酷地揭露了他们而对我恨之入骨。我在此一再声明，我在第一篇序言中也已说过，我没有把任何人当做书中人物的雏形。我的素材可说是从各方面选取来的，也可说并无具体的某一处。我设计了一个盲目献身的典型与另一个狂放不羁的人作对立面。这两类人物在生活中是常常可以遇到的。我曾听见一个很有才能的人士说过一句有趣的话，他说世界上有两种人，他们都或多或少地具有思维能力，一种人轻浮，玩世不恭，另一种人是傻瓜。也许这句话打动了我，使我当时就写下《贺拉斯》。我也许试图说明，不择手段地利己者有时要为他们的自私付出代价，而具有牺牲精神的人不会永远享受不到幸福。我不想说明什么道理。我讲故事不是为了证明什么道理，即使讲的是真人真事。善良的读者是明白这些道理的。我就是为他们写下这本书的。但有



人以为在此书中能够看出我的恶意，这未免太抬举我了：我宁愿做最可怜的傻瓜，也不做声名卓著的浮夸的人。

乔治·桑

1852年11月1日于诺昂



## 致查理·杜维尔内先生

我们肯定认识“他”，但他的优缺点表现在十一个或十二个人身上，而我并没有拿任何一个人做模特。上帝不让我利用小说中的人物去讽刺影射某一个人。这一次我力图讽刺表现在今天的人们身上的怪癖脾性。如果这一次写得不比以往的好，那么正如我平时所说的，错在作者，不在事实。今天的侯爵不再是可笑的人物了。江河后浪推前浪，对虚荣的要求和追求改变了位置及性质。我试图批评现时代的漂亮小伙子，而这里所说的“漂亮”并非巴黎人称为“狮子”的那一类小伙子。“狮子”是人类中最不伤人的，而“贺拉斯”更具普遍性，更危险。因为从真正的价值上说，“他”更高明。“狮子”并非莫里哀剧中的侯爵及接班人，也非奸诈狡猾、不择手段的人物。他不好不坏，像孩子似的喜欢扮英雄充好汉，“做作”这种恶习只是整个场面中的小



插曲。“贺拉斯”的这种恶习不仅是个插曲，而且是从另一个出发点出发，寻找另一个目标。说这位年轻野心家是可笑人物，那是不够的。幸好在自尊心的强烈推动下，历经多次错误和教训，他取得了进步，变得高尚了。朋友，我们常谈论那些走极端的现时代的人，他们有心做好事却做了许多坏事。我们有时会嘲笑他们，常常责备他们，更多的时候同情他们，但我们始终是爱他们的！

乔治·桑

# 1

我们最爱的人往往不是我们最敬重的人。爱不需要钦佩、热情，它建立在感情平等的基础上。所以我们在寻找朋友的时候，总要找一个与自己相似的人：有着共同的爱憎的、弱点相同的人。而敬重需要的是另一种感情，它有别于友谊——时时刻刻亲密无间的感情称为“友谊”。有些人不爱他敬重的人，我对这种人没有好感；有些人则只能爱他敬重的人，对这种人我更没有好感。这也只是就友谊而言。男女间的情爱又当别论：它只靠热情维持生命；伤害了它的敏感微妙之处，爱情之花便会枯萎凋谢。但是人类所有感情中最美好的感情，在患难与共中、在错误挫折中、在伟大事业中、在英雄行为中结交的感情，伴随我们一生各种年龄的感情，与人的第一感情一起在我们内心滋生的感情，与我们的生命同在的、使

我们的生命价值倍增、能使我们的生命不朽的感情，能够死灰复燃、破镜重圆且与往日一样紧密牢固的感情，这样的感情，唉，并非爱情，你们知道，这是友谊啊。

如果我在这里大谈我对友谊的认识和感受，我会忘记给你们讲一个故事，我会写一大本不知有若干卷的论著，但恐怕找不到几个肯读它的读者。在我们这个时代，友谊已不行时。人们已不再追求友谊，只需要爱情。因此，我只限于讲以上的话作为这故事的开场白。我有一个朋友，是我最为惋惜的一个人。他与我一辈子都有交往，他不是完美的人，最善良的人，恰恰相反，是个缺点毛病不少，有怪癖的年轻人。有些时候我甚至蔑视他、恨他。可是我却对他怀着很强烈的、不可抑制的感情。

他的名字叫做贺拉斯·杜蒙特，是外省一个月薪 1500 法郎的小职员的儿子。小职员娶了一个有钱的乡下姑娘，继承遗产达 1 万埃居。就如人家说的从天上掉下 3000 法郎的年金。小职员的前程，也就是他的晋升，是以他的工作、健康、品行作抵押品的，也就是能盲目地赞同某政府、某团体的所有法例条文。

我这位朋友的父母杜蒙特先生与夫人，眼见自家的社会地位不牢靠，经济不宽裕，决定送他们的儿子接受所谓教育，也就是送他到外省一间中学就读，直至他中学毕业，再送他到巴黎继续念高等专科的课程，几年之后做律师或医生。他们有这样的打算并不出奇，因为处于同样地位的家庭没有不做这类野心勃勃的梦：让他们的儿子过独立生活。“独立”所表示的意思便是可怜的小职员的理想。他们饱受节衣缩食之窘，唉，还经常忍受屈辱，当然希望子孙能摆脱这样的命运。他还以为四周有的是向他抛下来的大把大把的各种彩票，锦



绣前程可以俯拾即是呢。人往高处走，幸亏人类有此本能，因此，脆弱的、不平等的社会大厦得以支撑，没有坍塌下来。

要摆脱贫困卑微，在能够选择的职业范围内，今天的家长不会为孩子挑选虽可靠但低微的职业。首先要满足的是贪心与虚荣心。周围不是有瓦砾翻身、困龙上天的成功例子吗？他们不是亲眼见到社会底层的天才、庸才爬上社会顶层吗？杜蒙特对妻子说：“我们的贺拉斯难道就不能像某某、某某等许多才干与胆识都不如他的人那样获得成功吗？”

杜蒙特夫人听见丈夫要她为儿子的飞黄腾达作出牺牲有点吃惊。但世上有哪一个母亲不以为自己生了一个最聪明、最得到上天恩宠的孩子呢？杜蒙特夫人是个头脑简单的善良女人，在乡下长大，她的见识被她所受的教育所局限，除了她熟识的生活圈子之外，还有个陌生的世界，她只能以丈夫的眼光去观察。她丈夫对她说，自从大革命以来，所有法国人在法律面前人人平等，再没有阶级偏见了，凡有才华者均可在众多的人群中挤出一条路抵达目的地，只不过需要使一点劲推开靠近目标的人。她认同这些道理，她不甘被人看轻，被视为落后、顽固分子。在这方面与她的农民出身的意识一致。

杜蒙特希望她作出的牺牲，就是交出不少于一半收入的资财。他说：“有 1500 法郎，我们和身边的女儿尽可以凑合着过日子了，余下的钱加上我的薪金，便够供贺拉斯到巴黎宽裕地过上几年了。”

拿出 1500 法郎给 19 岁的贺拉斯·杜蒙特在巴黎过好日子！杜蒙特夫人不惜做出任何牺牲，可敬的妇人为了有利于儿子的前程，为了取悦丈夫，甘愿啃黑面包，光脚板，但要她一下子倾尽出嫁以后的全部积蓄已达一万多法郎，不免有些心疼。对于那些不了解外省人过的小日子的人，不了解一

个主妇难以置信的持家本领，其节衣缩食，锱铢必较，从每年的3000法郎年金里硬是省出几百埃居来，而又保持丈夫、孩子、仆人、猫不致挨饿，简直是令人难以思议。可是亲身经历过这样的生活，或亲眼见过的人则很明白这是司空见惯之事。一个没有才能、没有本事、没有财产、没有其他办法自存和维持家计的女人，只能使用节流的方法，在日常的生活开支中削减，克扣一点必需品。这种生活当然是凄凉黯淡的，缺乏欢乐、不公道的，单调乏味的，连宴请客人也办不到的。富人们却认为这种现象算不了什么，社会财富分配很合理！谈到小资产者时，他们说：“就让他们勒紧裤腰带去培养子女好了。不想勒紧裤腰带，那就让他们的子女做手艺人、泥水匠为我们效劳吧。”从社会的权利角度看，富人的论调倒有点道理，若论人权，惟有上帝才能判断了。

穷人在他们简陋的住房里发问：“为什么，为什么我们的孩子不能与工业巨子、高贵老爷的孩子平起平坐？受教育应是人人平等的。上帝要我们为消灭贫富的悬殊而奋斗。”

正直的人们，总的来说，你们的话也有道理，而且永远正确。尽管你们的希望常常化为泡影。可以肯定，我们还要长期沿着合法的野心、天真的虚荣心这条道路，向平等这个目标走去。不过，当权利和机会的均等实现之日，当所有人在社会上都获得应有的地位，所有人的生活不但衣食无忧而且有余，我们完全可以指望，每个人在自由平等的气氛中，更理智更谦虚地估计自己的力量，恰如其分地评价自己。而不是像现在那样心浮气躁地，在激烈竞争的气氛里过高估计自己。我坚定不移地相信，这一天终会来临——青年们不会野心勃勃，头脑发热，非要成为时代的第一号人物不可，或不成功则成仁。到了这一天，每个人都享有政治权利，行使



这些权利被视为每个公民生活中的一个方面。到那时，人们不会像今人一样，热衷功名，在仕宦途中死命钻营，视万般皆下品，惟有做官高。

杜蒙特夫人原打算把她的 1 万法郎的积蓄作为女儿的妆奁，如今同意动用这笔款供儿子到巴黎读书。日后又得省食俭用，积一笔钱送贺拉斯的妹妹卡米尔出阁了。

就这样，揣着 1500 法郎的学费，19 岁的中学毕业生贺拉斯出现在巴黎繁华的街头，成了一名法学院学生。我在靠近卢森堡公园的小咖啡馆认识他的时候，他已在巴黎学习了或算是学习了 1 年。每天早晨我们在这家咖啡馆喝咖啡，读报纸。他彬彬有礼的言谈举止，开朗的神气，机灵温和的目光，一见面就赢得了我的好感。年轻人相遇很快便能成为朋友，只要一连几天坐在同一张桌子边，讲几句客套话，到了阳光灿烂的早晨，他们便会相互交谈起来，海阔天空地畅谈，从咖啡馆一直谈到卢森堡公园的小径深处。这就是一个春意撩人的早晨我与贺拉斯交往的情况。丁香花正在盛开，阳光欢乐地照耀在咖啡馆美丽的老板娘普瓦松太太那张镶了黄铜的桃花心木柜台上。我与贺拉斯不知不觉走到公园的大池旁边，彼此挽着手臂，就如一对相识已久的老朋友。而我们还不知道对方的姓名。诚然，促膝谈心，交换对一般事物的看法，使我们的心突然贴近了，但还是摆脱不了矜持的态度，却更增加了我们这两个受过教育的人之间的信任。这一天，我仅仅知道贺拉斯学的是法律，他也仅仅知道我是医科大学生。他向我提的问题局限于我对自己攻读的学科的看法，我也如此。

两人分手时，他对我说：“我佩服你，或者应该说，我羡慕你，你在努力学习，不浪费光阴，你热爱科学，你有希望，

朝着目标勇往直前！而我呢，我走的路与你的不同，我不愿坚持走下去，我只想摆脱它，我厌恶法律是有道理的，它满纸谎言，违反上天的公道，违背永恒的真理。如果这谎言有逻辑性、系统性也罢了，偏生它们又自相矛盾，真是无耻之尤，其目的就是要我们以卑鄙的手段干歹事。如果有哪一个年轻人把这所谓的研究诉讼的歪理当了真，他便是个无耻之人、荒唐的家伙，我就要蔑视他，憎恨他……”

他说这番话时慷慨激昂，我颇为欣赏，但不排除他并非即兴而发，而是早有腹稿的。听他说话，你不会怀疑他的真挚感情、但这番话却不是第一次吐出来是可以肯定的，因为说得太流畅了，可见曾经认真的思考过。请原谅我这不大客气的奇谈怪论吧。读者诸君如果没有弄明白我的话意，就很难了解贺拉斯的微妙性格了。我曾认真研究过他的性格，觉得很难下定义，总是捉摸不透。

贺拉斯的性格似做作又非做作，似自然又非自然，这两者微妙地掺杂在一起，令人分不出他是在做作呢还是自然。就如人们用几种作料配制的菜肴，或熬的浓汁，你无论从它的味道还是气味，都辨别不出是用什么作料配制出来的。有些人一接触贺拉斯便很不喜欢他，认为他自命不凡，不可一世。而有些人却和他一见如故，相见恨晚，认为他直爽坦率，洒脱开朗。我则认为这两种看法都错了，或者说他们只说对了一个方面：贺拉斯是个很自然的做作者，难道你们没有见过这种人？他们的性格与言行举止似乎都是做作出来的，一生都在演戏，扮演一个角色。他们认认真真地以自己的一生去演戏，自我模仿。他们不安分守己，不甘平凡，想有一番作为。身居下贱但不乏浪漫的激情；表演的才能有限，想像力却如天马行空，因而他们常披着自己想象中的人物的外衣。



那人物就是他自己，就是他们的理想，他们的创造，他们体内的动力。真实的人仿效着理想的人行事，就如揽着一面中间裂开的镜子自照，看到镜中有两个自己，这两个形象不可分割，然而又明显不同，这就是我们平常所说的“第二性”一词，它已成了“习惯”的同义词。

贺拉斯就是这样的人。他亟须表现他的全部优越性，他把这些优越性穿在身上，装饰自己。无论在外表还是精神他都在装扮，装扮得高人一等。他的装扮似乎得到天性的帮助。他长得俊秀，举止斯文，态度随和。他的衣着与举止并非无可挑剔的高雅，但画家可以从他身上找到值得描画的特点。他身材颀长，高挑个儿，健壮而不笨重，五官线条纯净显得高贵。但他的气质并不高雅。高贵与高雅是完全不同的两回事。高贵是大自然的杰作，而高雅是艺术的杰作。高贵与生俱来，而高雅则要自己去争取。高雅表现在某种衣着的品味中，表现在日常的一颦一笑、举手投足中。贺拉斯浓黑的胡子修剪得很讲究，从远处看就知道他是拉丁区的大学生。他一头漆黑的厚密的头发，时髦青年是要不时地按一按、压一压它的。他常常急躁地用手按压他那波浪般的黑发，但弄乱了的头发并无损他美丽的额头。贺拉斯心里明白，即使他每小时抓乱他的头发，也不碍什么事。因为据他在我面前透露的，他颇以自己的一头秀发自豪。他的衣着也相当讲究，给他制衣的裁缝技艺并不出色，也缺乏时髦服装师的基本知识，但颇有心计，常与他一起别出心裁地把袖饰做得宽大些，坎肩的颜色鲜艳些，笔挺些。在根特大街，贺拉斯也许会显得可笑，但在卢森堡公园，奥德翁剧场正厅的后排座位上，他的衣装最好看，最潇洒，腰部束得最紧，胁部用料最多，正如时装报刊上说的“最耐看”。他的帽子压住耳朵，不大也不

小。手杖不粗也不细。他的衣服料子虽然不是英国式的，然而他的步履优雅轻松，衣领虽然硬挺，他仍显得闲适自如。住在郊区的阔太太甚至年轻小姐常常从马车里或在舞台两侧包厢的上头，情不自禁地看他几眼。

贺拉斯知道自己长得俊，而且有意让人感觉到他的俊秀。他从不谈自己的长相，却喜欢对别人的长相评头品足，而且观察细致入微，恰当地指出人家的缺陷和丑陋所在，并轻薄地议论一番，引导你把他与被讥笑的人作比较。他的鼻子线条优美，眼睛好看，因此对鼻梁塌、眼睛平庸的人，总要挖苦一番。尤其对驼子的所谓“怜悯”更显出他的刻薄来。他指着驼子叫我看，我不由得天真地以解剖学家的眼光打量他的脊梁。他的背部因得意而微微抖动，但脸上却没流露对自己的体型美的喜色，照常微微地笑着。

如果看见别人的睡相不雅，贺拉斯一定会头一个发笑。当他在我家借宿时，我也注意起他的睡相来。他总是把一条胳膊弯于颈脖之下或搭在脑袋之上，睡姿有如古代雕像。我的观察虽不免有点孩子气，也说明了自然的造作是他天生的特性。他即使在无人在旁、没照镜子的时刻也忘不了保持高贵的姿式。我们的一位同学不无恶意地讥诮他，说贺拉斯哪怕在苍蝇面前也要搔首弄姿的。

请读者原谅我不厌其详地讲述他的琐事，我觉得这些细节有详述的必要。现在让我回过头来向你们介绍我与贺拉斯最初几次交谈的情况吧。



## 2

第二天，我问他，既然他对法律学深恶痛绝，为何不去攻读别的学科。

“亲爱的先生，”他以一种与年龄不相称的，宛若 40 左右的饱经沧桑的男人的口气说道，“现在只有一份职业能带来一切，那就是当律师呀！”

“你所说的‘一切’，指的是什么？”

“目前，能当上众议员便是一切。再过一些时候，肯定还有别的好处。”

“你指望来一场新的革命？要是不再发生革命，你怎么争取当议员呢？你有财产吗？”

“暂时没有，不过我肯定会有的。”

“正因为这样，你最重要的问题是弄到毕业文凭，并不需要真的去做律师。”

我见他满有把握，以为他拥有可观的一笔财产。

他对这个问题模棱两可，不置可否，犹豫半晌，说道：

“要扬名的话，还得从律师一途入手，不出两年，定能获取议员候选人的资格，因此首先必须显示才干。”

“两年？未免太快了吧，要当上律师并显出才干，至少要有两倍的时间。再说，你的年龄也没到……”

“你不相信下届议员选举，当选的年龄与纳税额都可能会降低吗？”

“我不相信。但说到底是个时间问题。只要你有坚定的信